

证券代码：837283

证券简称：联创信安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北京联创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第三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20日以邮件、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王少宾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监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北京联创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审计报告及摘要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，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报告

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及经营状况，并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带持续经营能力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中兴华审字（2023）第 013753 号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对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进行了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北京联创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1）和《北京联创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北京联创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规定，结合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，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《北京联创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附件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出具的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，编制了公司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附件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2 年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监事会关于 2022 年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本公司聘请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后确认，本公司 2022 年度净利润为-3,853.54 万元。

本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为-229.81 万元，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-4083.35 万元。

董事会决定 2022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北京联创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要求，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，并出具了《北京联创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》中兴华报字（2023）第 010755 号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《北京联创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第一百七十三条规定：公司聘用符合《证券法》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会计报表审计、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，聘期 1 年，可以续聘。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提供审计服务。在此期间，工作认真，工作成果客观公正，能够实事求是地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评价。

鉴于此，同时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拟续聘该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2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数据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-4083.35 万元，公司实收股本 3454.5 万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额已超过实收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联创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4 月 28 日